

中共常州市委文件

常发〔2022〕1号

中共常州市委 常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2022年2月7日)

为全面落实“532”发展战略，进一步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打造长三角产业中轴，结合常州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聚焦“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城市定位，以产业强市为支撑，统筹推进集群建设、

技术攻关、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和绿色安全发展，打造结构优化、产业高端的现代化常州，构建十大先进制造业集群壮大发展格局，持续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创新驱动、开放合作。坚持把创新作为产业发展的核心动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形成以创新驱动为主的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境内外国际合作园区优势，加强产业区域合作与有序转移，引导企业在全中国范围内高效配置并有效集成高端要素。

2. 坚持“智改数转”、融合发展。充分发挥5G、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数字技术赋能作用，推动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加快推进业态模式创新，推动数字技术与二、三产融合，加快制造业与生产性服务业深度融合，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和商业模式，拓宽产业发展空间。

3. 坚持龙头带动、链群互动。围绕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及汽车核心零部件等十大先进制造业集群，集中力量培育和引进一批主业突出、核心竞争力强的龙头骨干企业，打造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促进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发展，引导中小企业向产业龙头集聚。

4. 坚持安全生产、绿色发展。守牢安全稳定底线，持续加强源头治理，淘汰落后产能，防范和化解各种风险挑战，系统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全面落实碳达峰、碳中和重大决策部署，积极构

建绿色制造标准体系，推行绿色制造、循环制造，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和资源能源综合利用率。

二、工作目标

坚持制造立市、产业强市、质量兴市，推进制造业强链补链，加快产业迭代升级，打造长三角产业中轴。

1. 规模效益迈上新台阶。到 2025 年，全市工业规模总量超 2.5 万亿元，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稳定在 43% 左右，培育 3 个以上规模超 3000 亿元的产业，工业技改投资占工业投资比重达 60%。

2. 产业结构呈现新格局。到 2025 年，全市产业结构更加合理，地标产业突出、特色产业鲜明，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50%。新增国家级集群 1—2 家。

3. 企业发展取得新成效。到 2025 年，力争 1 家企业进入世界 500 强，工业企业（集团）营收 2000 亿元以上 1 家、1000—2000 亿元 1 家、500—1000 亿元 4 家、100—500 亿元 24 家。力争新引进落地世界 500 强企业 10 家、知名跨国公司地区性总部 10 家。

4. 创新水平达到新高度。到 2025 年，全市创新水平各项指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实现倍增，工业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超 2 万件。新增中国工业大奖企业 2 家。

5. 两化融合进入新深度。到 2025 年，全市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全面推行，装备智能化水平大幅提升，培育打造工业互联网平台 50 个以上，其中国家级平台 1 个、省级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 30 个，上云企业数超 2 万家。

6. 绿色发展贯彻新要求。到 2025 年，全市绿色制造水平大幅提升，制造业能源利用效率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碳达峰、碳中和稳步推进。绿色产业逐步壮大，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全面展开，建设国家级绿色园区 3 个以上，省级以上绿色工厂 100 家以上，其中国家级 35 家。

三、主要任务

（一）打造先进制造业集群，提升产业集聚水平

1. 高端装备集群。进一步强化智能制造装备产业特色，推动机器人、数控机床等智能制造装备融合发展；充分发挥农业机械产品市场优势和工程机械研发、生产优势，农机在智能化大型拖拉机等领域瞄准国际一流和国内空白持续发力，工程机械重点发展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智能化大型挖掘机以及高端液压元器件等关键零部件；新型电力装备重点发展特高压产品，推动传统电力装备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转型；轨道交通装备加快核心技术攻关和自主创新项目布局，加快突破轴承等国产化率相对较低的细分领域。到 2025 年，集群规模达 6000 亿元。

2. 新能源集群。紧抓能源结构调整和“互联网+”智慧能源建设契机，重点发展光伏产业，推动高效晶硅电池、异质结电池等高效电池的研发及产业化，加强大尺寸硅片、超薄玻璃双玻、智能组件等核心组件及设备研制；支持发展光热、风能、核能、生物质能、储能等新能源产业，前瞻布局氢能产业，积极打造智慧能源体系。到 2025 年，集群规模达 1500 亿元。

3. 新材料集群。重点发展以石墨烯、碳纤维为代表的先进碳材料产业，石墨烯领域重点突破大规模、低成本、高质量、多尺度的石墨烯制备技术、石墨烯粉体分散技术、石墨烯基电极材料复合技术等关键核心技术，碳纤维领域实现高性能小丝束碳纤维在航空航天领域和多用途大丝束碳纤维在民用工业领域的应用突破；支持发展新型功能材料、工程材料和高性能复合材料等产业。到 2025 年，集群规模达 1500 亿元。

4. 新能源汽车及汽车核心零部件集群。重点发展整车和动力电池为代表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做强汽车核心零部件产业，前瞻布局智能网联汽车，做精做专新能源汽车及核心零部件检验检测服务。全面打造立足江苏、辐射长三角、面向全国的新能源汽车产业新高地。到 2025 年，集群规模达 4000 亿元。

5. 绿色精品钢集群。重点发展优特钢棒线材、板材，拓展延伸钢材深加工产业链条。进一步提升钢企智能化、绿色化、循环化制造能力，面向铁路轨道、汽车轴承、核电风电等领域重点开发高品质精品钢材。到 2025 年，集群规模达 3000 亿元。

6. 高端纺织服装集群。积极顺应“互联网+”发展趋势，精准对接“工业 4.0”，聚焦高端纺织服装产业，大力推动纺织企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融合，重点发展纺织机械、纺织面料。到 2025 年，集群规模达 700 亿元。

7. 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集群。以集成电路、5G 等相关产业关键核心技术突破为重点，提升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水平。全

面深化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在制造业和民生服务领域的创新应用。引导制造业龙头企业开放数据和服务资源，提升产业竞争力。到 2025 年，集群规模达 1500 亿元。

8. 生物医药及新型医疗器械集群。紧抓国家生物安全战略、医疗体制改革以及国家、省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契机，重点发展生物药和医疗器械产业，前瞻布局“生物技术+信息技术”产业，加快推动生物医药及医疗器械产业跨越式发展。到 2025 年，集群规模达 1000 亿元。

9. 新型建筑材料集群。重点推进绿色环保、节能高效等新型建筑材料研发、生产、应用、推广等。加快开发新型低碳排放水泥品种、高耐久水泥基修复材料和工业废渣及建筑垃圾制备的循环利用等技术；重点突破超高性能混凝土的组成配方技术、新型外加剂技术和装配式构件设计技术等关键技术。到 2025 年，集群规模达 500 亿元。

10. 节能环保集群。提升再生资源规模化回收利用水平，聚焦水污染防治设备、高效节能装备、大气污染防治设备、固体废弃物处理设备等重点领域，引导企业从设备制造商向综合服务商发展。推动节能环保产业集群化、规模化发展，加快完善产业体系和产业链条。到 2025 年，集群规模达 800 亿元。

（二）纵深拓展“智改数转”，增强产业转型动能

1. 实施智能化改造。从需求侧和供给侧两端发力，通过政府采购，对全体制造业企业提供智能化免费诊断服务，设立“智能

制造贷”，并对企业重大“智改数转”项目予以补贴，激发企业“智改数转”需求。树立打造标杆示范，到2025年建成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4家、省级智能工厂40家、省级智能车间300个、省级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30家、省级5G全连接工厂2家；争创国家智能制造先行区，培育建设30家以上市级智能制造示范区。

2. 推动数字化转型。加快数字化普及应用，支持综合型、特色型和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推动企业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运营管理等核心业务向云平台迁移，每年新增上云企业3000家以上，其中省星级上云企业200家。加快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新型算力供给，支持企业建设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和数字运营中心。到2025年，省星级上云企业达1600家，建成5G基站2.8万个，部署10G—PON端口数9万个，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节点服务全国企业超过5000家。加快培育数字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数据要素有序开放利用，加大数据型企业的创新创业支持力度。

3. 加快数字经济发展。积极推进数字产业化，重点发展集成电路、软件、工业机器人、电子元器件等特色优势领域，壮大数字核心产业。建设全市“智改数转”服务商库，建立服务商绩效考核评价机制，支持服务商做大做强；推动“5G+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打造一批多场景融合、多系统集成、多设备协同的应用项目；分行业梳理智能硬件和装备供给短板，支持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协同创新，积极承担国家和省市重大技术

攻关项目；提升工业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建设工业企业数据库，整合各类数据，共享资源，打造“产业大脑”。到2025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13%，累计培育省级领军服务商30家、新增省级首台套重大装备16个、“苏锡常”首台套80个，全市工业软件产品收入超60亿元。

（三）加快技术创新突破，强化产业基础能力

1. 加强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大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推进国家、省、市三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院士工作站和博士工作站等研发机构建设。到2025年，力争新增国家级中心3家、省级中心300家。

2. 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聚焦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及汽车核心零部件等重点产业，围绕“五基”领域滚动编制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清单，综合运用定向择优、联合招标、“揭榜挂帅”、股份合作等方式，组织实施一批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形成一批国产化替代的原创成果。

3. 打造高端创新载体平台。围绕智能制造装备、太阳能光伏、工业机器人、新材料等优势及前沿领域，高标准打造龙城实验室，支持开展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究和应用技术研究，推进科研院所、高校和企业科研力量资源优化配置，积极争取国家实验室、重点实验室以及国家级大科学装置等落地，培育一批装备关键件、光伏、动力电池等领域的省级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

心和技术创新中心。到 2025 年，力争创建国家级创新中心 1 家，新增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 4 家。

（四）培育培强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1. 建设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大力推进智能制造装备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健全产业集群组织管理和专业化推进机制，加快集群核心承载区建设；以构建标准化、共享化、专业化产业服务基础设施为导向，建设产业公共服务平台，争创国家级创新和公共服务综合体。争创新能源、新能源汽车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建成产业链条完备、产业配套完善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加快打造更多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千亿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到 2025 年，智能制造装备、新能源、新能源汽车三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总规模达 8000 亿元。

2. 打造八大高成长性产业链。打造集成电路、机器人、工业和能源互联网、智能网联汽车、碳复合材料、生物医药、空天信息、5G 通信八大高成长性产业链，在重点领域和产业链关键环节，积极规划布局一批重大项目，鼓励技术创新和模式创新。每条产业链培育 3—5 家生态主导型产业链“链主”企业，形成与战新产业集群梯次发展的产业结构和新的竞争优势。到 2025 年，八大产业链总规模达 6500 亿元。

3. 培育发展未来产业。前瞻布局前沿技术创新领域，培育一批未来产业策源地，重点布局人工智能、6G、细胞治疗、超材料、无人驾驶等未来前沿领域，培育和引进一批未来产业领域企业。

引导本土企业向未来产业领域探索发展，在技术研发、主体培育和示范应用取得明显突破。构建“高端高质高新”的未来产业体系，初步形成特色鲜明、重点突出、布局合理的发展格局。

（五）推进“两业”融合发展，提高产业发展新能级

1. 做强生产性服务业重点产业集群。支持企业充分利用大数据、自有品牌、营销渠道、创意设计、专利技术等优势，通过委托加工、品牌授权、搭建工业互联网平台等多种形式向加工制造环节延伸渗透，重点发展现代物流、检验检测、研发设计、人力资源和产业金融等生产性服务业。到2025年，培育市级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超20家、领军企业超30家。

2. 开展“两业”融合示范。打造省级“两业”融合标杆引领典型。到2025年，培育市级“两业”融合示范企业100家，天宁经开区创成国家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单位。

3. 强化服务型制造示范。围绕工业设计、定制化服务、供应链管理、总集成总承包、共享制造、检验检测认证和全生命周期管理等重点领域，探索“产品+服务”和“制造+服务”发展新路径，逐步提高服务收入占比，助力制造业企业向高附加值攀升。到2025年，培育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3家，省级200家；新增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2家，省级50家。

（六）紧抓绿色安全发展，促进产业低碳集约转型

1. 加大节能技术改造。大力推广应用先进适用节能低碳工艺技术装备和产品，加快淘汰落后高耗能设备，组织实施企业

能效提升、清洁生产、污染防治设施等技术改造，推进能源综合梯级利用，提高能源资源投入产出率。到2025年，组织实施年节约800吨标煤以上的节能技术改造项目超200个。

2. 培育绿色制造先进典型。加快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系统提升工厂、产品、园区和供应链等绿色发展水平。组织申报国家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及省级绿色工厂等。到2025年，培育省级以上绿色工厂100家以上。

3. 提高资源集约利用水平。积极推广工业用地新模式，明确“以亩产论英雄，以质效配资源”为导向，深度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建立完善差别化激励机制，依据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综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实施用地、用电、用水、用气、排污等资源要素差别化政策，加大优质园区和企业的激励力度，深化“危污乱散低”出清提升行动，倒逼落后园区和企业加强生产要素节约集约利用。

（七）培育壮大名企名牌，提高企业竞争实力

1. 做强龙头企业。重点支持龙头企业围绕产业链关键环节和核心技术，通过兼并、收购、参股等形式实施跨国、跨区域、跨所有制的兼并重组，推动形成一批核心竞争力强的“链主”企业和生态主导型企业。培育壮大一批贡献份额大、带动力强的领军企业，到2025年，新增中国500强上榜企业1家、中国制造业500强企业1—2家。

2. 壮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依托梯度培育体系，引导

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着力打造一批专注细分领域、创新能力强、质量效益优、市场占有率高、掌握关键核心技术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推动中小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培育省级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超350家，其中国家级100家；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50家，保持全国地级市前列。

3. 培育创新型企业。建立健全分层孵化体系，构建从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到独角兽企业的成长培育机制，打造一批创新发展的标杆型企业。围绕高成长性企业跃升路径，培育瞪羚企业累计500家。积极培育，强化招引，（潜在）独角兽企业达50家。

（八）强化质量标准建设，实施品牌发展战略

1. 打造质量管理标杆。鼓励企业围绕研发创新、设计创意、生产制造、质量管理和营销服务全过程制定品牌发展战略，增强品牌科技含量和核心竞争力。争创中国质量奖（含提名奖）企业2家、江苏省省长质量奖企业（个人）5个，培育市长质量奖企业（个人）25个以上。争创“江苏精品”认证企业25家。累计有效注册商标20万件，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450件，支持企业获得驰名商标保护。

2. 夯实先进制造业质量基础。鼓励行业领军企业主导或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修订，新增国际标准5项、国家标准50项、行业标准50项。争创省级及以上技术标准创新基

地 2 家，争创省级及以上标准创新贡献奖 5 项。

（九）加大金融支持力度，赋能产业升级

1. 强化产业金融。推动债券融资、股权投资向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生产性服务业等重大项目倾斜，鼓励银行机构加大对市十大先进制造业集群和八大高成长性产业链的信用贷款、中长期贷款支持力度，到 2025 年，新增制造业融资规模超 3000 亿元。引导金融机构把“智改数转”企业列入重点客户名单，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将“专精特新”企业纳入创新贷“白名单”，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设立优惠定价信贷产品，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开展园区保、集合债担保等金融业务；发展供应链金融，支持企业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置研发、检测、生产等设备。

2. 用好资本市场。鼓励全市上市公司聚焦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利用增发、配股、债券等资本市场工具募集发展资金聚焦主业，建链、强链、补链、延链。围绕全市行业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隐形冠军”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深入开展“双百行动计划”，推动企业抢抓全面注册制机遇，加速开展股改、辅导、申报、上市等工作，实现上市公司数量倍增、总数超 150 家，“双百行动计划”后备企业库企业超 600 家。

3. 科创资本赋能。统筹完善政府产业引导基金体系，强化各级各类国有产业投资基金统筹发展、投资联动，优先投资十大先进制造业集群、八大高成长性产业链和“双百行动计划”企业。由市科创母基金协同我市产业龙头企业成立市场化并购基金，帮

助我市头部企业发展壮大，打造优势产业集群。依托特色产业、特色园区，支持产业龙头、行业协会和知名投资机构在常举办高层次、高质量产业投融资峰会，打造“基金+产业+园区”协同发展模式。鼓励本市金融机构与股权投资机构开展投贷联动、投债联动、投保联动等创新业务。

（十）推进“两个健康”提升创优，加快民营经济发展

1. 深化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区创建工作。开展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区创建，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案例和经验，树立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新标杆。

2. 企业家队伍建设。扎实推进第二轮民营企业队伍建设的“百千万工程”，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深化理想信念教育，汲取精神力量，不断提高年轻一代企业家的能力素质，支持推动民营企业新老交替和有序传承；对100名以上领军型企业家、1000名以上成长型企业家、10000名以上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开展系统化培训。

3. 市场主体引育。实现“十四五”市场主体数量、企业数量倍增，新增市场主体70万户、企业法人20万户，新增列统规上工业企业3000家。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统筹协调推进。发挥制造强市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牵头和协调作用，形成工作机制，在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点工程和行动计划等方面协同推进。将目标任务分解到各地区和各

部门，进一步强化目标任务监测、评估和考核，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加强政策精准扶持。在已有产业政策体系基础上，进一步强化政策对核心技术攻关、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节能降耗、企业培育等方面引导和支持，加大对新型研发机构和产业公共服务平台、产业集群促进机构的支持力度。

（三）完善人才队伍建设。聚焦产业链布局人才链，大力引进培育高层次科研人才。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持续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积极构建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培育一批“龙城工匠”。

（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促进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参与市场竞争。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审批服务效能。推进数字政府服务转型跃升，将常州“政企通”打造成为企业线上服务总入口，为企业全生命周期提供服务。

中共常州市委办公室

2022年1月30日印发
